附件1：

2018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政策及法律、法规，拟定本地区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规范性文件、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  
 2、组织管理工商企业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的注册、核定注册单位名称，审定、批准、颁发有关证照并实行监督管理。  
 3、组织监督市场交易行为，查处垄断、不正当竞争、走私贩私、传销和变相传销等经济违法行为。  
 4、组织监督市场交易行为，按规定组织监督检查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组织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保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5、组织实施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规范管理和监督，并对开办各类交易市场及商品展销会进行登记管理。  
 6、组织监管经纪人、经纪机构。  
 7、组织管理经济合同，组织查处合同欺诈行为，组织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监管拍卖行为。  
 8、负责组织著名商标的推荐，保护商标专用权，组织查处商标侵权行为。  
 9、组织管理广告发布和广告经营活动，查处违法行为。  
 10、组织管理个体工商户、个人合伙、个人独资和私营企业的经营行为。  
 11、领导全地区12个县市的工商行政管理业务工作。  
 12、承办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喀什地区行政公署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部门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等。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1,078.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2万元，增长0.0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增资及工作经费的增加；支出1,078.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2万元，增长0.0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增资及工作经费的增加；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078.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78.9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1,087.95万元，决算数1,078.9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82%，差异主要原因是:教育人员补助少发放6个月、年初预算综合治理奖未发放、年初预算补助经费未使用完。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07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1.99万元，占90.08%；项目支出107万元，占9.9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087.95万元，决算数1,078.9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82%，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补助少发放6个月、年初预算综合治理奖未发放、年初预算补助经费未使用完。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078.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2.85万元，增长7.2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工作人员成员因公死亡1人抚恤金。财政拨款支出1,078.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2.85万元，增长7.2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工作成员因公死亡1人抚恤金。其中：基本支出971.99万元，项目支出107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87.95万元，决算数1,078.9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82%，差异主要原因是:教育人员补助少发放6个月、年初预算综合治理奖未发放、年初预算补助经费未使用完。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87.95万元，决算数1,078.9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82%，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补助少发放6个月、年初预算综合治理奖未发放、年初预算补助经费未使用完。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78.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2.85万元，增长7.2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资增加及因公死亡1人抚恤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8.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2.85万元，增长7.2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车运行费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均在单位日常公用中列支。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住房保障支出52.07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92.12万元,教育支出6.24万元,其他支出47.9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61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工资福利支出813.4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44.0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5.75万元,资本性支出5.69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87.95万元，决算数1,078.9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82%，差异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工作人员成员因公死亡1人抚恤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87.95万元，决算数1,078.9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82%，差异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工作人员成员因公死亡1人抚恤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无。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支出。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2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78万元，下降18.5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1万元，占100%，与上年相比，减少4.42万元，下降17.3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执行，严控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导致的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相比，减少0.36万元，下降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执行，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导致的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单位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主要用于汽车油料、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支出等。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1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21万元，决算数2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21万元，决算数2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7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65万元，增长25.3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车运行费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均在单位日常公用中列支。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0辆，价值292.73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开展公务活动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自评情况：我单位本年度项目共计4个，项目金额107万元，其中：工商行政管理专项50万元，消费者权益保护10万元，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5万元，其他支出42万元。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1、执法办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持续加力。按照“放管结合”的要求，加强市场监管改革创新，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改革，加强信用监管，落实随机抽查，有效运用“全国一张网”实施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加强了市场监管力度，安全消费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挽回了消费者的经济损失，有效打击违法、保护合法经营，进一步整治和规范了市场秩序。保护和改善民生，加大打击传销专项整治、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净化广告市场、保护商标所有权、打击反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行业垄断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还不能及时跟着预算资金执行，存在到年底突击执行预算的情况。原因是项目执行人调整较频繁，严格执行预算的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预算法》的学习和项目执行人的管理，加大对项目执行的进度和力度，严格按照“经费跟着预算”走的理念，合理合规做好经费支出各项工作。

2、消费维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7.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加强消费市场监管，创新消费维权机制，采取有效举措，强化消费理念教育，继续加强“大维权”长效机制建设，提升维权效能，挽回消费者的经济损失成效明显，提升了消费环境安全，提高消费者消费积极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还不能及时跟着预算资金执行，存在到年底突击执行预算的情况。原因是项目执行人调整较频繁，严格执行预算的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预算法》的学习和项目执行人的管理，加大对项目执行的进度和力度，严格按照“经费跟着预算”走的理念，合理合规做好经费支出各项工作。

3、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3.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对办公楼管道、电路、灯具、洁具更换维修，消除各种安全隐患。为单位干部职工创造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还不能及时跟着预算资金执行，存在到年底突击执行预算的情况。原因是项目执行人调整较频繁，严格执行预算的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预算法》的学习和项目执行人的管理，加大对项目执行的进度和力度，严格按照“经费跟着预算”走的理念，合理合规做好经费支出各项工作。

4、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3.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为困难群众办实事好事数量持续提升，当地困难群众生活状况得到有效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幸福感明显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还不能及时跟着预算资金执行，存在到年底突击执行预算的情况。原因是项目执行人调整较频繁，严格执行预算的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预算法》的学习和项目执行人的管理，加大对项目执行的进度和力度，严格按照“经费跟着预算”走的理念，合理合规做好经费支出各项工作。

有关项目自评情况可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201（类）15（款）01（项）指：行政运行。201（类）15（款）04（项）指：工商行政管理专项。201（类）15（款）06（项）指：消费者权益保护。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公积金。205（类）02（款）01（项）指：学前教育。229（类）99（款）01（项）指：其他支出。201（类）15（款）99（项）指：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